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2)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微跌1.3%至人民幣3,657.7百萬元
- 毛利率為16.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及年度利潤均為人民幣22.1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3元

年度業績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業績如下：

合併損益及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657,671	3,704,180
銷售成本		<u>(3,054,188)</u>	<u>(3,088,852)</u>
毛利		603,483	615,328
其他收入	5	117,718	107,033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1,367	11,016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6,154)	(223,193)
行政開支		(155,080)	(135,95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4,651	32,70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利潤		402	—
融資成本	6	<u>(307,442)</u>	<u>(335,439)</u>
除稅前利潤		38,945	71,495
所得稅開支	7	<u>(11,425)</u>	<u>(16,929)</u>
年度利潤	8	<u>27,520</u>	<u>54,566</u>
其他綜合收益	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投資物業收益		—	20,373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的所得稅		—	(4,761)
扣減所得稅後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15,612
		—	15,612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27,520</u>	<u>70,178</u>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2,055	43,983
非控股權益		5,465	10,583
		<u>27,520</u>	<u>54,566</u>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055	59,593
非控股權益		5,465	10,585
		<u>27,520</u>	<u>70,178</u>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11		
— 基本		0.03	0.05
— 攤薄		<u>0.03</u>	<u>0.05</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48,739	3,252,719
投資物業		246,379	241,728
預付租賃款項		254,680	188,798
商譽		18,692	18,692
遞延稅項資產		9,148	10,612
投資於合營企業		111,162	—
持作成立合營企業的資產		—	103,53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92,060	122,185
		4,280,860	3,938,264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7,632	3,853
存貨	13	285,521	656,496
貿易應收款項	14	360,495	392,456
應收貸款		—	50,000
應收票據	15	687,163	528,56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1,034	323,603
可收回所得稅		6,739	6,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30,308	1,162,3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6,934	258,391
		3,325,826	3,381,734
持作出售資產		—	157,550
		3,325,826	3,539,28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517,470	408,602
應付票據	17	152,157	90,000
其他應付款項		95,473	111,331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6,927	58,036
應付所得稅		451	3,915
融資租賃承擔 — 即期部分		102,679	95,372
遞延收益 — 即期部分		2,367	2,103
衍生金融工具		1,149	259
貼現票據融資	18	1,671,026	1,870,699
銀行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19	2,831,940	2,355,939
其他借款		14,000	14,000
短期融資券		300,000	—
		5,695,639	5,010,256
流動負債淨額		2,369,813	1,470,97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911,047	2,467,292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2,351	72,351
儲備		<u>1,434,271</u>	<u>1,412,15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06,622	1,484,502
非控股權益		93,488	85,323
權益總額		<u>1,600,110</u>	<u>1,569,825</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 非即期部分		92,573	195,351
銀行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19	174,727	656,469
遞延收益 — 非即期部分		22,829	25,460
遞延稅項負債		<u>20,808</u>	<u>20,187</u>
		310,937	897,467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u>1,911,047</u>	<u>2,467,292</u>

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為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股東為China Sunshine Paper Investment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紙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369,813,000元。董事認為，在計及本集團現有銀行融通額(包括視乎銀行批准每年可予重續的短期銀行借款)及內部財務資源的情況下，本集團擁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於可見未來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中或已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性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投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及

此外，本集團已於國際會計準則第6號金融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的生效日期前提早予以採納。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以及過渡性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 — 強制生效日期將於落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部分時釐定。

⁴ 於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之例外情況除外。

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首份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包括對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進一步修訂，就對沖會計加入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尤其是，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按隨後會計期間結算日的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股權投資按隨後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交易)之其後公允價值變動，並一般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對於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負債之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所有金額均於損益呈列。

- 新的一般對沖會計法要求保留了三種對沖會計法，惟已對合資格作對沖會計法的交易種類帶來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放寬合資格作對沖工具之工具種類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法的非金融項目之風險要素種類。此外，有效性測試已經被修正及被「經濟關係」原則所取代。對沖的有效性已無需作追溯評估。並提出加強有關企業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要求。

董事預期，根據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析，於未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製造及銷售紙品、電力及蒸汽。本集團的收入指於本年度內就銷售紙品、電力及蒸汽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乃根據由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確定其經營分部，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每一經營分部指一個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白面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輕塗白面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106,745	1,550,987	477,929	387,092	134,918	3,657,671
分部間收入	—	—	—	—	383,267	383,267
分部收入	<u>1,106,745</u>	<u>1,550,987</u>	<u>477,929</u>	<u>387,092</u>	<u>518,185</u>	<u>4,040,938</u>
分部利潤	<u>180,692</u>	<u>259,853</u>	<u>66,056</u>	<u>69,555</u>	<u>36,464</u>	<u>612,62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白面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輕塗白面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066,955	1,594,663	551,756	342,575	148,231	3,704,180
分部間收入	—	—	—	—	516,858	516,858
分部收入	<u>1,066,955</u>	<u>1,594,663</u>	<u>551,756</u>	<u>342,575</u>	<u>665,089</u>	<u>4,221,038</u>
分部利潤	<u>210,872</u>	<u>210,573</u>	<u>125,938</u>	<u>45,167</u>	<u>66,891</u>	<u>659,44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撥回預付租賃款項、融資成本及利息收入人民幣45,54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3,477,000元)、人民幣37,79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4,577,000元)及人民幣1,7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637,000元)已計入電力及蒸汽分部的分部收入。

於內部分部分析中，本集團並無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撥回預付租賃款項、融資成本及利息收入至相關紙品分部，因為該等資料對主要營運決策人而言並非屬必要。

由於並未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相關分部等零碎財務資料，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8,023	24,903
與合營企業之結餘之利息收入(附註iii)	17,693	—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268	2,952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租金收入	6,819	4,912
政府補助(附註i及附註ii)	54,718	70,848
豁免若干供應商之應付款項	7,501	—
退還之保險供款	2,696	3,404
其他	—	14
	<u>117,718</u>	<u>107,033</u>
其他收益或虧損：		
匯兌收益淨額	15,475	958
銷售廢料收益淨額	4,135	1,07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49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73)	6,326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之收益	7,360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890)	430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3,551)	—
其他	4,114	2,226
	<u>31,367</u>	<u>11,016</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昌樂昌東廢紙收購有限公司（「昌東廢紙收購」）自當地政府取得無條件政府補助約人民幣26,04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0,064,000元），金額乃參照已繳納的增值稅（「增值稅」）額釐定。
-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獲當地政府授予無條件政府補助約人民幣24,88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6,511,000元），以支持其營運。
- iii.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賺取來自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陽光王子」或「合營企業」）之利息收入，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現行銀行借貸利息（與本集團向銀行借貸之利息約每年7%相若）高20%。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貼現票據融資	83,345	135,84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196,536	207,001
融資租賃	18,285	21,556
短期融資券	16,668	—
	314,834	364,400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	(7,392)	(28,961)
	307,442	335,439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於一般借貸資金中產生，並以對在建工程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比率6.83%（二零一二年：6.79%）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702	13,458
先前年度超額撥備	(1,362)	—
遞延稅項支出	2,085	3,471
	11,425	16,929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企业所得稅法及企业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下文披露者外，所有中國子公司均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25%（二零一二年：25%）繳稅。

根據江蘇省國家稅務局的批准，於二零零六年成為外商投資企業的昆山世紀陽光紙業有限公司（「**昆山陽光**」）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可免繳中國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獲所得稅稅率減半。昆山陽光自二零零八年起開始其首個獲利年度，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二年：12.5%）。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將**昆山陽光**全數出售予第三方。

於二零一零年，世紀陽光獲山東省科學技術廳、財政廳及國家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三年，世紀陽光取得高新技術企業重續證書。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世紀陽光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昌樂新邁紙業有限公司（「**昌樂新邁**」）獲山東省科學技術廳、財政廳及國家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世紀陽光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三年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此兩個年度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的開支根據綜合全面收益表與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38,945</u>	<u>71,495</u>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二年：25%)	9,736	17,87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2,901	1,628
與合營公司之交易溢利的稅項影響	2,760	—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的稅項影響	(100)	—
授予若干子公司的稅項寬減的影響	(1,296)	(5,138)
就中國子公司產生未分配利潤的預扣稅項相關的遞延稅項(附註(a))	143	811
先前年度超額撥備	(1,362)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357)	(6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	1,818
年度稅項開支	<u>11,425</u>	<u>16,929</u>

附註：

- (a) 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新安排》，因應預期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取的利潤將宣派予香港控股公司的股息，而此後該等股息須按5%稅率繳交5%預扣稅，故遞延稅項負債乃基於中國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潤予以確認。管理層擬宣派及建議股息總額約為每年中國子公司所產生利潤淨額的20%，而遞延稅項乃以此基準作出撥備。

8. 年度利潤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工資及薪金	120,227	121,99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846	13,778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	65	219
	<u>137,138</u>	<u>135,994</u>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022,884	2,965,9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6,210	192,473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3,551	—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7,632	3,481
核數師酬金	2,371	2,187
匯兌收益淨額	(15,475)	(958)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之租金收入	(6,819)	(4,912)
就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直接營運開支	52	23
	<u>52</u>	<u>23</u>

9. 其他綜合收益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物業收益及預付租賃款項	—	20,373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的所得稅(見下表)	—	(4,761)
	<u>—</u>	<u>(4,761)</u>
扣減所得稅後的其他綜合收益	—	15,612
	<u>—</u>	<u>15,612</u>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務影響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除稅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減所得稅 金額後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影響 人民幣千元	扣減所得稅 金額後 人民幣千元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物業收益及轉撥至投資物業 的預付租賃款項	—	—	—	20,373	(4,761)	15,612
	<u>—</u>	<u>—</u>	<u>—</u>	<u>20,373</u>	<u>(4,761)</u>	<u>15,612</u>

10. 股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宣派股息分派：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無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每股人民幣0.021元)

— 16,854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於二零一二年內，董事建議並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02,588,000股股份，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1元，合共約人民幣16,854,000元。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22,055 43,983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802,588,000 802,588,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2,588,000 802,588,000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行使價高於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

1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的按金	—	78,56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41,001	—
融資租賃的擔保按金	39,254	43,62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1,805	—
	<u>292,060</u>	<u>122,185</u>

13. 存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96,207	337,950
製成品	89,314	318,546
	<u>285,521</u>	<u>656,496</u>

14. 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的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352,656	382,757
— 關聯方	7,839	9,699
	<u>360,495</u>	<u>392,456</u>

上文所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48,000,000元)已抵押予銀行，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信貸作擔保。

本集團一般容許授予以往曾有交易往來的貿易客戶30日至45日的信用期，否則銷售須以現金方式結算。本集團向關聯方作出的銷售乃按向其他客戶提供的相同銷售信貸條款進行。

以下為扣除呆賬撥備後按貨品付運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59,950	253,132
31至90日	64,590	99,742
91至365日	30,954	34,867
超過一年	5,001	4,715
	<u>360,495</u>	<u>392,456</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並界定各客戶的信貸額度。

15. 應收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687,163	528,567

於年內，本集團已貼現予銀行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44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55,199,000元)(附註18)。因此，本集團繼續悉數確認該等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並將貼現所收取的現金確認為貼現票據融資。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27,683	248,803
91至180日	259,480	279,764
	687,163	528,567

16.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的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517,470	408,602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貿易採購之未付款項及持續成本。

於報告期末按收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33,568	337,535
91至365日	61,613	51,704
超過一年	22,289	19,363
	517,470	408,602

17. 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83,457	5,000
91至180日	68,700	85,000
	<u>152,157</u>	<u>90,000</u>

所有應付票據均屬交易性質，並自出具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到期。

18. 貼現票據融資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票據融資	<u>1,671,026</u>	<u>1,870,699</u>
包括：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貼現票據 (附註15)	11,443	255,199
來自本公司子公司的應收貼現票據	<u>1,659,583</u>	<u>1,615,500</u>
總計	<u>1,671,026</u>	<u>1,870,699</u>

貼現票據融資指向銀行貼現具有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所收取的現金金額。人民幣849,75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71,000,000元)的銀行存款已由子公司就已發行之銀行票據抵押予銀行。

19.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2,548,816	2,926,490
無抵押銀行借貸	457,851	85,918
	3,006,667	3,012,408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借貸：		
一年內	2,831,940	2,355,939
第二年	159,485	524,328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242	132,141
	3,006,667	3,012,408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及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款項	(2,831,940)	(2,355,939)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74,727	656,469
借貸總額		
— 定息	903,510	1,423,994
— 浮息	2,103,157	1,588,414
	3,006,667	3,012,408
按幣種劃分的借貸分析：		
— 以人民幣計值	2,757,852	2,653,528
— 以美元計值	178,057	212,936
— 以港元(「港元」)計值	70,758	145,944
	3,006,667	3,012,40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定息借貸按介乎1.4%至9.0%之間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一二年：年利率介乎2%至9%之間)。

浮息人民幣借貸利息乃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借貸利率收取、浮息美元借貸利息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再加3.1%至3.5%收取(二零一二年：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再加3.1%至3.5%收取)以及浮息港元借貸利息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再加4.5%收取(二零一二年：4.5%)。

就全部上述銀行借貸而言，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加權平均年利率為6.83%(二零一二年：年利率為6.8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新籌措貸款中包括向一家信託公司借入的人民幣200,000,000元一年期貸款，實際年利率為7.87%。該貸款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擔保人」)擔保。本集團同時向擔保人授出短期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該貸款已於二零一三年償還，故已解除擔保。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三財政年度」)，在全球經濟復甦步伐緩慢及市場低迷的大環境下，本集團落實策略性措施，以在複雜且變化無常的經營環境中，主力減少存貨水平。因此，本集團之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992,000噸增加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約1,065,000噸，增長約73,000噸。同時，本公司著力管理採購來源，減少原材料成本，及追求加工技術調整的科技創新。因此，本集團之毛利率仍能維持於16.5%，與先前年度16.6%之水平相若。

隨著本公司合營企業之生產廠房完成維修及裝修工程後，合營公司之營運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達致設計產量並成功達致生產目標。主要產品裝飾用紙大受市場歡迎，主要覆蓋中國北部、西南部、東部及南部地區。

展望

中國紙業的經營環境繼續面對重重難關。儘管如此，本集團不斷提升實力，加上中國紙業相關環境規例收緊及持續淘汰落後紙廠均有利於本集團，定可把握機會。為維持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提升管理、擴大收入來源及削減成本，並將致力確保現有生產線繼續高效營運。

有見於市場對特種紙品的需求殷切，加上合營公司具有先進生產技術，本集團擬作出更大投資，研發高檔裝飾紙，迎合市場需求，推動盈利能力，並將因應高檔裝飾紙之市況，考慮擴展至國際市場。同時，本集團兩條印刷前生產線將快投產，將使本集團的收入流更趨多元化。

藉著於二零一四年成功發行及延長短期融資券，本集團得以有效降低成本，獲得資金支持經營。鑑於生產線正常營運，預期本集團的負債狀況將持續改善，而本公司股東之投資回報前景亦漸趨明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總收入為人民幣3,657.7百萬元，相比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3,704.2百萬元，輕微下跌約1.3%。

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紙品的銷售額為人民幣3,522.8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3,555.9百萬元)。由於紙品的供求失衡，加上中國經濟放緩，本集團紙品的平均售價(「平均售價」)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繼續受壓。然而，由於我們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積極地降低存貨水平，本集團紙品銷量由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1.0百萬噸增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約1.06百萬噸。

下表載列不同業務分部的銷售：

	二零一三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紙品銷售				
白面牛卡紙	1,106,745	30.2	1,066,955	28.8
輕塗白面牛卡紙	1,550,987	42.4	1,594,663	43.1
紙管原紙	477,929	13.1	551,756	14.9
專用紙品	387,092	10.6	342,575	9.2
紙品銷售小計	3,522,753	96.3	3,555,949	96.0
電力及蒸汽銷售	134,918	3.7	148,231	4.0
	3,657,671	100.0	3,704,180	100.0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3,088.9百萬元略降1.1%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人民幣3,054.2百萬元，與總收益降幅大致相符。就紙品分部之成本而言，國內廢紙、海外廢紙及木漿分別佔銷售成本約28.0%、22.0%及12.0%。於製造過程中消耗的化學品及添加劑約佔銷售成本11.0%。製造開支成本佔銷售成本約25.0%，當中折舊、電力及蒸汽佔製造開支成本的百分比的絕大部分。銷售成本餘下2.0%乃勞工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之毛利及毛利率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錄得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紙品平均售價下跌。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603.5百萬元，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615.3百萬元減少約1.9%。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毛利率為16.5%，與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16.6%相若。

其他損益項目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人民幣46.0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27.9百萬元)、租金收入人民幣6.8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4.9百萬元)、政府補助人民幣54.7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70.8百萬元)、因人民幣兌外幣債務之升值產生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15.5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1.0百萬元)，以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人民幣5.5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無)。利息收入大幅增加主要反映從合營企業所收取之利息收入人民幣17.7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無)。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及員工成本，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人民幣223.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人民幣256.2百萬元，增幅約14.8%。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反映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紙品銷量增加。所佔總收益百分比亦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6.0%增加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7.0%。

行政開支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人民幣136.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人民幣155.1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幅主要反映行政員工的薪金及相關成本增加。所佔總收益百分比亦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3.7%略增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4.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人民幣4.7百萬元為位於中國的兩項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重估收益。

分佔合營企業利潤人民幣402,000元代表分佔本集團擁有60%權益的合營企業的利潤。

融資成本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人民幣335.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人民幣307.4百萬元，減幅約8.3%。有關跌幅乃主要反映票據貼現開支減少，此乃由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票據貼現利率下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人民幣16.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之人民幣11.4百萬元，跌幅約32.5%。二零一三財政年度實際稅率為29.3%，與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23.7%相若。實際稅率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下降主要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被授予稅項寬減的影響較大導致。

年度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為人民幣22.1百萬元，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之人民幣44.0百萬元下跌約49.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金政策

本集團繼續審慎監控財務風險。由於本集團之功能及申報貨幣為人民幣，換算財務報表概不會產生匯兌差異。此外，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商業交易，本集團在經營水平之匯兌風險並不重大。然而，管理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以及預期於有需要時採取對沖等審慎措施。

營運資金

內部產生經營現金流及由主要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應付大部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697.2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2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6.4百萬元。

存貨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56.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85.5百萬元。存貨週轉天數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76天減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的56天。存貨餘額及其週轉日減少，反映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減少存貨的策略，以持有更多現金，供未來發展。

貿易應收款項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2.5百萬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60.5百萬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38天，與本集團給予客戶的30至45天信用期大致相符，亦與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37天相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369.8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71.0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分別為0.58倍及0.71倍。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本集團已發行金額人民幣300百萬元的短期融資券，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亦具有來自經營現金流入的充足現金資源以及可動用銀行融資，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現金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錄得營運淨經營現金流人民幣774.0百萬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464.9百萬元)。淨經營現金流入增加反映我們對營運資金管理的監控成果，包括但不限於提升存貨管理後，二零一三財政年度存貨周轉率增加，釋出現金及增加營運現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由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人民幣916.4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54.1百萬元。該跌幅主要反映二零一三財政年度與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相比，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以及土地使用權之租賃付款均減少。二零一二財政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46.1百萬元。反觀二零一三財政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311.4百萬元。該變動反映折現票據融資減少。以上各項的綜合影響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錄得人民幣208.5百萬元的淨增長(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人民幣10.1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淨比率(按借款、短期融資券及融資租賃承擔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為112.8%，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9.9%比較，表現有所改善。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17.0百萬元，主要與翻新廠房及機器以及興建配套設施有關。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報表中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81.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資產賬面值總值約為人民幣2,650.3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25.3百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有約2,56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37.1百萬元，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百萬元。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表現制定薪酬，反映市場標準。一般而言，每名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釐定。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本集團將根據若干因素，包括市場慣例變動及業務發展階段對酬金政策進行調整，以達致營運目標。

期後事項

- i.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中國若干銀行已同意，當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數人民幣650,0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到期之時，將貸款期限延長一年。
- i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世紀陽光再發行人民幣300百萬元的一年短期融資券，取代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屆滿之第一批人民幣300百萬元票據。
- iii. 世紀陽光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八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有關發行公司債券的批文，公司可發行債券的本金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為期七年，並必須在發出批文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發行。公司債券在發行後，將按不高於上海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上浮4.1個百分點的浮動年利率計息。於本業績公佈日期，公司債券尚未發行。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其各自的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增長及保障和優化股東的權益實屬關鍵。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審核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控制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梁炳成先生(主席)、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已獲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二零一三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刊登，並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刊發業績

本業績公佈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而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三財政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公司的全體股東、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專業人士及僱員的持續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東興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和慈曉雷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李聰先生和王俊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炳成先生、王澤風先生和焦捷女士

* 僅供識別